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晶艺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公司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交易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形成审核意见如下：

（一）同意批准与本次交易加期相关的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前述相关审计报告、模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用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二）《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洪发、秦舒、朱光忠

2026 年 11 月 11 日